

证券代码：831971 证券简称：开元物业 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开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二章第十二条：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服务：物业服务，物业管理咨询，家政服务，楼宇智能工程，电梯维修保养，工程管理服务，绿化养护， 市政设施养护 ，承接 市政工程 、河道工程，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，道路保洁；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（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，含分支机构经营范围；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。	第二章第十二条：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服务：物业服务，物业管理咨询，家政服务，楼宇智能工程，电梯维修保养，工程管理服务，绿化养护，承接河道工程，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，道路保洁；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（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，含分支机构经营范围；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章程的变更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浙江开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30日